



GR VIETNAM HOLDINGS LIMITED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9)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上一對應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附註 2		
電子產品		23,453	44,436
財務投資		22,875	(26,425)
		<u>46,328</u>	<u>18,011</u>
已售電子產品成本		(23,248)	(42,936)
經紀費用及佣金開支		(431)	(1,235)
		<u>(23,679)</u>	<u>(44,171)</u>
		<u>22,649</u>	<u>(26,160)</u>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481	119,382
銷售及分銷成本		(76)	(124)
行政開支		(14,408)	(25,273)
其他營運開支		(1,753)	(18)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減值		(6,777)	—
公平值虧損, 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		(182,462)	(64,732)
兌換期權衍生工具		—	—
財務費用	5	(3)	(3)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181,349)	3,072
稅項	6	—	—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u>(181,349)</u>	<u>3,072</u>
股息	7	—	—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8		
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u>(6.42) 港仙</u>	<u>0.21 港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1	361
預付土地租賃款		—	—
可換股票據—借貸部分		42,670	43,285
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	9	23,693	27,76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66,934</u>	<u>71,414</u>
流動資產			
可換股票據—兌換期權衍生工具		1,588	1,5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	10	207,991	323,793
存貨	11	131	162
應收貿易賬款	12	19,577	24,64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8,401	1,387
已抵押定期存款		7,328	7,27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6,982	244,012
流動資產總值		<u>421,998</u>	<u>602,85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3	13,012	16,413
應繳稅項		11	1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7,203	7,689
流動負債總額		<u>20,226</u>	<u>24,113</u>
流動資產淨值		<u>401,772</u>	<u>578,745</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468,706	650,159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54,315	154,315
遞延稅項負債		22	22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4,337</u>	<u>154,337</u>
資產淨值		<u>314,369</u>	<u>495,822</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28,247	28,247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47,257	47,257
儲備		238,865	420,318
權益總額		<u>314,369</u>	<u>495,82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惟已採用以下必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使用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	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一定額福利資 產、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本集團已評估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並認為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

2. 收入及分類資料

(a) 主要申報形式－業務分類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業務部門－電子產品、財務投資以及企業及其他。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上一對應期間之收入及業績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電子產品		財務投資		企業及其他		綜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23,453	44,436	—	—	—	—	23,453	44,436
財務投資收益／(虧損)	—	—	22,875	(26,425)	—	—	22,875	(26,425)
總計	<u>23,453</u>	<u>44,436</u>	<u>22,875</u>	<u>(26,425)</u>	<u>—</u>	<u>—</u>	<u>46,328</u>	<u>18,011</u>
分類業績	<u>(1,304)</u>	<u>76</u>	<u>(173,202)</u>	<u>20,167</u>	<u>(8,179)</u>	<u>(18,940)</u>	<u>(182,685)</u>	<u>1,303</u>
利息收入及 未分配收益							1,481	1,971
未分配開支							(142)	(199)
財務費用							(3)	(3)
除稅前溢利／(虧損)							(181,349)	3,072
稅項							—	—
期內溢利／(虧損)							<u>(181,349)</u>	<u>3,072</u>

(b) 次要申報形式－地區分類：

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上一對應期間之收入按地區分類分析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包括香港)		美國及歐洲		綜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電子產品	23,453	19,407	—	25,029	23,453	44,436
財務投資	22,875	(26,425)	—	—	22,875	(26,425)
	<u>46,328</u>	<u>(7,018)</u>	<u>—</u>	<u>25,029</u>	<u>46,328</u>	<u>18,011</u>

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469	1,955
出售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之收益	—	117,3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	5
其他	12	120
	<u>1,481</u>	<u>119,382</u>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u>91</u>	<u>110</u>

5.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透支之利息	3	1
融資租賃之利息	—	2
	<u>3</u>	<u>3</u>

6. 稅項

於本期間，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之業務並無獲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無)。

於本期間，由於在中國大陸營運之附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大陸之稅項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無)。

7. 股息

董事會已決定不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181,34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3,072,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24,643,047股(二零零七年：1,457,945,342股)計算。

由於期內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對期內之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效應，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期內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期內之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效應，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9.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20,986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2,707	—
	<u>23,693</u>	<u>27,768</u>

10.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香港之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207,991

323,793

11. 存貨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製成品

131

162

12.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應收貿易賬款

19,577

24,642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賒賬方式進行，惟就新客戶而言，通常要求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而主要客戶則可延長最多達三個月。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謹之控制，逾期結餘將會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應收貿易賬款為非計息。

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一個月內

4,994

24,642

一至兩個月

14,583

—

19,577

24,642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至兩個月內	12,964	16,366
三個月以上	48	47
	<u>13,012</u>	<u>16,413</u>

14. 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 6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 2,824,643,047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824,643,047)	<u>28,247</u>	<u>28,247</u>

15.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概無關連人士交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收入為46,3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28,300,000港元或157.2%。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股本投資之已變現收益20,300,000港元所致。本期間虧損為181,300,000港元，上年同期則為溢利3,100,000港元。本期間每股虧損為6.42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盈利0.21港仙)。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虧損主要來自財務投資分類之股本投資未變現虧損182,500,000港元。

於本期間，由於越南項目仍處於初步階段，且尚未承擔該等項目大部分投資成本，越南金融危機給本集團財務造成之不利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繼續致力於在越南建立其便利店業務及進行港口基礎設施投資。憑藉與越南合作夥伴的密切協調及合作，本集團穩步推進，現有越南項目取得進展。本集團與Vietnam Southern Food Corporation訂立協議，以購買Saigon Port-Hiep Phuoc Joint Stock Company 5%現有股本權益，並與Circle K Stores Inc(「Circle K」)訂立主專營及許可協議，獲得擁有和經營位於越南之Circle K便利店之獨家權利。主專營及許可協議已成功於越南國家知識產權局註冊。

總體而言，由於需求疲軟及從緊之信貸政策，電子產品分類正面臨日益艱難之經營環境。於本期間，電子產品銷售收益下降21,000,000港元或47.2%至23,500,000港元。該分類與去年同期溢利100,000港元比較，錄得運營虧損1,300,000港元。本集團在運營成本及資本開支上維持嚴格控制以減輕運營虧損。

本集團繼續利用財務投資之可供動用資金。於本期間，全球金融海嘯導致世界金融市場及經濟繼續惡化。由於本港股市氣氛低迷，難免進一步削弱投資者信心，恆生指數由二零零八年四月約23,000點下跌約6,000點至二零零八年九月約17,000點。由於本港股市高度波動，財務投資分類錄得虧損約173,200,000港元，包括股本投資未變現虧損182,500,000港元。

前景

由於越南市場乃本集團日後策略性投資之重心，本集團將於財政年度下半年加大力度在越南建立Circle K連鎖店業務。

展望未來，由於全球金融及經濟之不確定性將繼續存在，本集團將繼續保持警覺以及在發展現有業務和拓展新業務上將採取審慎之投資策略。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銷售收入為46,3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28,300,000港元（或157.2%）。本集團之銷售收入主要包括電子產品之銷售收入23,500,000港元及股本投資已變現收益20,300,000港元。

本期間虧損為181,300,000港元，而上年同期則為溢利3,1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綜合資產淨值為314,4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95,800,000港元）。本集團維持強健之現金流水平，資金屬高流通性，並無銀行借貸。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本期間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以及銀行信貸應付業務營運所需。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銀行及短期存款為184,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51,3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透支、計息之短期或長期銀行借貸（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照流動資產422,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602,9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20,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4,100,000港元）計算之流動比率為20.9倍（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5倍）。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為66,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66,900,000港元）。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或其他重大承擔。

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比率（即應付可換股債券對淨值及應付可換股債券之比率）為32.9%（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3.7%）。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借款主要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及購買均以美元及港元結算。因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僅屬輕微。

本公司可換股債券分為負債及權益部分。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之公平值約為154,300,000港元。於本期間，概無轉換可換股債券。

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有關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期權衍生工具之公平值為1,600,000港元，借貸部分之賬面值為42,700,000港元。借貸部分之公平值與賬面值之公平值相若。本期間錄得利息收入為6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總額為231,700,000港元之股本投資組合（包括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本期間之有關股息收入為1,900,000港元。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日，本集團與Food Company of Ho Chi Minh City（「Food Company」）訂立重訂及修訂合營協議，以重訂及修訂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以及隨後的補充協議之下列條款：

- (A) 將合營協議之最後完成日期延長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 (B) 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與Food Company成立之合營公司（「合營公司」）的業務範圍已擴展至包括物業租賃及物業管理。
- (C) 合營公司的投資總額及法定資本總額將分別減少為4,000,000美元及2,000,000美元。

有關上述所披露信息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日之公佈。

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定期存款7,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7,300,000港元）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就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進行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

招聘、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42名僱員，其中20名駐職香港，22名駐職中國大陸。本集團致力員工發展，並為全體僱員編製培訓計劃。

本集團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並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根據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考核及業內慣例給予部分僱員花紅及購股權。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不斷提高透明度和有效問責制度，以為股東帶來最大利益。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盡披露載於其上年刊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

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並沒有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2.1條訂明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黃皓先生現時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董事會相信，此一架構為本集團奠下強大而貫徹一致之領導層，令業務規劃和決策以及在執行長遠業務策略上更有效率和具效益。因此，這對於本公司之業務前景有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兩次，以監察及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的完整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討論本公司之核數、財務及內部控制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佟達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志明先生及溫雅言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皓先生、王溢輝先生及林世豪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明先生、佟達釗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黃皓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

* 僅供識別